



2023年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补助项目冀财农【2022】155号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补助项目冀财农【2022】155号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承德县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8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项目促进防贫监测劳动力或脱贫劳动力就业 3500 人			通过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项目促进防贫监测劳动力或脱贫劳动力就业 3429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人数	3500人	3429人	10	5	原 3500 人包含县外市内 (750 人) 后文件规定由县级资金支付	
		质量指标	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5	5
		完成时限			12月	12月	5	5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补贴人均标准		输出省外 500 元/人； 输出省内 400 元/人	输出省外 500 元/人； 输出省内 400 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劳动力年收入		省外 12000 元以上； 省内 10000 元以上	省外 12000 元以上； 省内 10000 元以上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脱贫和防贫监测劳动力就业人数		3500人	3429人	15	12	原 3500 人包含县外市内 (750 人) 后文件规定由县级资金支付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	95		

承德县就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承德县财政局：

为确实做好 2023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承德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承县财监[2024]1 号）文件的要求，我局按照《承德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承县财政字[2019]75）号文件的要求，对本单位 2022 年使用的所有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的自评工作。现将 2022 年度本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补助项目冀财农【2022】155 号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结合实际，我单位组织专人对本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资金有关账目进行检查并收集整理专项资金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如下，2023 年度我单位共设预算项目 9 个，其中：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预算项目 5 个，脱贫劳动力输出预算项目 3 个，就业创业调查专项项目 1 个，严格按财政部门预算安排和使用要求对各项资金先申请，后使用；先审批，后拨付，做到层层审核、层层把关。

二、2023 年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补助项目冀财农【2022】155 号项目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补助项目冀财农【2022】155 号

项目 2023 年年初预算资金 180 万元，全年调整预算资金为 180 万元，实际拨付预算资金 18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按规定用于脱贫劳动力输出就业补贴人均 500 元。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我中心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指标完整、合理、可衡量，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的设立与项目的相符性较高。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我中心将严格按照财政预算要求对就业服务中心预算项目进行测算，对实施的预算项目严格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绩效目标合理、合法真实。将对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和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预算预算进行单独分析因，确保今后预算更加合理、准确。

承德县就业服务中心

2024 年 3 月 8 日